

桃園市龜山區

第三屆

學生繪畫比賽

— 我看到的龜山 —

拿起畫筆，描繪你眼中的龜山，
名勝古蹟、學校公園、河川風景、在地活動…等，
用色彩展現家鄉的美好與感動！

★ 畫出你眼中的
龜山之美！

龜山



參賽組別

以115學年度學籍為準

低年級組：國小一、二年級
中年級組：國小三、四年級
高年級組：國小五、六年級
生組：設籍龜山區之學童
每人限1件作品參賽，
不得共同創作。



作品規格

圖畫紙 4 開
(39.5cm X 54.5cm)
平面作品 (非立體作品)
繪畫媒材不拘
不接受數位作品



評選標準

主題切合度 40%
創意性 20%
媒材適切性 20%
配色與構圖 20%



獎勵辦法

每組評選：

特優 3 件 獎金 / 禮券 2,000 元
優選 6 件 獎金 / 禮券 1,000 元
佳作 10 件 獎金 / 禮券 500 元

並頒發區公所獎狀乙面



重要時程



- 比賽公告日期：115 年 6 月 15 日
- 報名及收件時間：
115 年 9 月 7 日 ~ 115 年 10 月 12 日
- 公告得獎名單：115 年 10 月 30 日
- 頒獎典禮茶會時間及地點：
115 年 12 月 5 日 (六)
幸福國小學生活動中心
- 成果展示時間及地點：
得獎作品將於頒獎典禮茶會時展示於會場，
另擇優部分作品於龜山區公所適合區域展覽。



報名及送件方式



收件日期：115 年 9 月 7 日起
至 115 年 10 月 8 日止 (郵戳為憑)

- 請以學校為單位，掛號郵寄或親送至：
桃園市龜山區幸福國民小學 教務處收
地址：桃園市龜山區頂興路 115 巷 20 號
註明：桃園市龜山區第三屆學生繪畫比賽
- 送件辦法：
1. 作品背面浮貼作品介紹 (附件 1)
2. 完成網路報名並填妥報名表 (附件 2)
及作品聲明授權書 (附件 3) 一併寄送
※ 參賽作品皆不退件，請妥善包裝寄送。

線上報名

請完成網路報名，以利得獎通知！



網路報名網址

<https://forms.gle/Bi78TNspMusx9XYB8>



指導單位 | 桃園市政府
主辦單位 | 社團法人桃園市樂善協會
承辦單位 | 桃園市龜山區幸福國民小學

贊助單位 | 社團法人桃園市樂善協會
壽山巖觀音寺 | 欣興電子
協辦單位 |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
桃園市龜山區公所
桃園市龜山區各參賽國民小學

龜山

廣告